

三、服务承诺

本企业郑重承诺：

一、将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不损害委托人利益，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益，对出具的审查报告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；

二、不与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串通投标，不损害国家利益、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；

三、不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；

四、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，骗取中标；

五、不扰乱合肥市政府招标采购市场秩序；

六、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；

七、中标后不得将招标文件规定不予转包、分包的项目转包、分包于他人。

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，愿意承担法律责任，包括：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，愿意接受合肥市政府招标采购监管中心、合肥市招标采购中心作出的罚没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、限制交易和停止交易等市场准入与清出的处理。

供应商电子签章：_____